

現代中國
小說選



序

我國創作新小說的時期已經十年，而所出版的短篇小說集也有好幾百種，一個人要想遍覽這樣許多的書，不但時間不允許，就是經濟能力也有些不大方便；所以我們都切盼有一種小說選之類的東西，使我們先睹對於各作家略皆一掃，然後再從我們所歡喜的作家裏，把他們的原著都買來鑑賞，這是再便宜也沒有的事。現在 A L 社所編輯的這部書，便是適應這個要求的了。我很高興牠能滿足我的想望，因此樂於爲牠做序。

在這許多作家中，有各種不同的味道。例如看羅黑芷和王統照的小說，就好像攪攪苦澀得很，慢慢兒的甜味就來了；又如看張資平汪靜之許傑胡也頻凌叔華徐蔚南等的小說，就好像喫棉花糖，就是那用機器轆轤轆轤轉的，放下了糖，一下子就漲得很大的雪花似的，喫在嘴裏又鬆又甜，立刻溶化。前者近於爲藝術的藝術，略與『曖昧說』（*Theorie de l'obscurité*）相當；後者近於爲人生的藝術，略與『一語說』相當。

這些作家所編的短篇集，有些是很有系統的，或者說是分類的編輯法。例如茅盾的野蕪和孫席珍的女人的心都是分析女人的心理到極隱微處的；王以仁的孤雁則都是寫給徑三的信，訴他自

己的身世。題目則一律用兩個字：張若平的資平小說集第一集是戀愛故事，也可說是『色』的故事。第二集是生活故事，也可說是『食』的故事，寫他自己當教員和謀生活的痛苦；施鰲存的梔子姑娘以戀愛爲題材，也以社會爲題材，也是這樣的辦法。這猶之賴慈珂的短篇集戰中人完全以戰爭爲題材，確可給讀者，尤其是研究者，以許多便利。胡也頻在消磨的序上以不得分類編輯爲憾，亦即爲此。

在這些小說家中還有寫自己和別人的分別。附會一點說，寫自己的可說是浪漫派，而寫別人的又可說是寫實派。例如郭沫若的橄欖鄭振鐸的家庭的故事，王以仁的孤雁郁達夫的鷓鴣集靜景深的梔子花球朱自清的兩篇小說別和笑的歷史，差不多都是寫自己的。許欽文孫席珍黎錦明徐霞村許傑魯迅蔣國羅曉嵐等，却大半是寫別人的。自然也不能全般的來說，像孫席珍的到大連去金鞭，女人的心雖是大半寫的別人，但花環就很多寫的是他自己了。

從時人的批評文章看來，有人說郁達夫是浪漫主義者，因爲他的作品是感傷的，頹廢的，他所喜歡的作家是道生（Dowson）和黃仲則，鼎洛和王以仁，多少又受了郁達夫一些影響。張定璜把魯迅看作自然主義者，便拿自然主義一般的特徵都拿來加在魯迅身上。劉大杰則說，吶喊彷徨時代的魯迅是自然主義，野草時代的魯迅是新浪漫主義。這些話都很有道理——自然，

你不能死心眼，一篇一篇的來考察人的心理，是與波浪一樣，一起一伏，沒有一定。小說既是表現人生

的人如果不是機器，一定不會永遠朝着一個方向走。我們說他有什麼什麼特徵，或是屬於某派某派，都只是到現在為止，看來大約如此罷了。有了這句話，那麼我說話也就不妨大胆一點。

在友誼上有許多作家常使我們引起聯想。例如沈從文、丁玲和胡也頻，許傑、王以仁和王任叔，沈從文和施蛰存，倪貽德、周至平和葉靈鳳。

在作風上也各有不同，我們看見這本小說選，就好像到了莊嚴的大千世界，顯現出一切的形相，使我們目眩心哀。魯迅又幽默，又諷刺，又辛又辣，說的許多話痛快，郭紹鈞不慌不忙，細琢細磨，文筆又是多麼的細膩，他比羅黑還要暢達一些，但比汗靜之却又更深遠一些，他的文筆是介乎羅汪二氏之間的，既不分晦澀，也不十分流暢，在流利中帶一點凝重，許地山是以環境著名的，充滿了異國情調，和佛家香花的氣息，許傑的文字很有魔力，在結構方面很注意，常有出其不意的結束。徐霞村善寫人物，客觀而帶肉感，頗似莫泊桑。彭家煌的小說總是那麼大刀闊斧的，他毫無顧忌，要說什麼就說什麼，他的小說很真實，有時在雄壯的男性美中，略帶一點妖媚，是愈加令人感到可愛的。葉靈鳳的小說美麗而且飄逸，杜衡的則著墨不多，已能給人愉快的印象。冰心的小說多含哲理，在題材上，誰都知道是小孩，是母親，是海。李健吾的初稿特別在北平的方言上用工夫，一個兵士和他的妻，也是用北平方言寫的，朱自清的序也來那麼一套，得呀得的，說得怪別致，怪流麗，怪好聽得——不好，我也給染上啦。

馮文炳（尤其是桃園裏的一些篇以及別署廢名的著作）和沈從文的小說把故意文法弄得不完全，但他們的好處，即在於此，他們特拾了一種作風，使人知道這是他們的，不是別人的。陶晶孫好像不是故意的，大約中國話不大會說，所以寫來的小說，也極別致，頗多日本風味。自來常以小說來闡明藝術與喫飯的衝突。許志行的小說很沈鬱。萬曼的小說有時頗刻畫，有時則極輕情。隱隱多寫戀愛，恰與冰心相反。胡雲翼的小說寫得很明淨。總之，各人的作風都是不大相同的，各人有各人的趣味。

A.L.社同人選得真不錯，據他們說，每人只選一篇，或取其最著名者，或取其最能代表作風者，或取其藝術極佳者，但只是就各人自己的作品選，並不是說一切作品都是同樣在水平線上的某點的。說明白一點，有時某人的作品也許比別人更好或更壞，但在他自己的作品中，他們總盡力選擇。有些篇是固定的，著名的，比方魯迅的阿Q正傳，許地山（即落華生）的命命鳥，朱自清的別王魯彥的黃金，黎錦明的出閣，陶晶孫的木屋，是許多人構讀過的，幾乎成了大家的公意。其中魯迅的阿Q正傳並有敬隱漁的法譯，華西禮的俄譯，梁社乾的英譯，郁達夫的過去是經周作人續為有俄國作風的，因之他自己很是得意，也就很歡喜這一篇，他們大約因此也就選了這一篇。沈君的隔絕和丁玲的莎菲女士的日記自在創造週報和小說月報發表以後，即震驚一世，因為是女子的作品，又是大膽的描寫，便更加為人所注意。以上這些篇，恐怕無論誰都要這樣的選罷？這些幾乎成了不可更易的名作了。至於

王以仁的落魄，王統照的山道之側冰心的寂寞，李健吾的私情，沈從文的柏子，徐霞村的愛人，鄭振鐸的風波，葉紹鈞的夜，葉雲鳳的曇花庵的春風等等，大半是取其最能代表作風而選的。還有些佳選藝術最佳的。據我看來，他們是這樣的選法。聽說他們選時必經好幾個人商酌，而有些篇還徵求過原作者的意見，可見他們選擇的謹慎和細心。他們能够不側重偶像，選了四十五人之多，也是值得佩服的。

最早刊登新小說的，恐怕是新青年上魯迅的作品，和新潮上葉紹鈞的作品罷。做小說的也做了有十幾個年頭了，現在回顧起來，自然比初創時進步了許多。舊小說（指紅玫瑰、禮拜六一類的小說）最大的毛病就在於只敘事實，沒有細膩的描寫；只能算是記流水帳，不能算是文學作品。但是初創時的新小說，除了幾位特出的作家外，並不比禮拜六派好多少。當時寫車夫工人甚多，每易陷入公式，每篇極短，有時甚至只有五六百字，描寫的地方也很粗疏。後來慢慢的小說愈做愈長，心理描寫也愈寫愈細。試拿很短的寂寞與後來很長的莎菲女士的日記一比，便知道現在的小說確比從前進步。你看，現在幾乎是長篇小說的時代；以前的長篇只有一葉芝蘭與茉莉沖和化石等三五種充充場面，現在二十萬字的長篇已經很容易找到，至於五六萬字一本的恐怕觸目皆是，在百種左右罷。我猜想這是因為以前的作家沒有寫長篇的能力，慢慢的培養到現在，小說愈做愈長，有了能力，便成為現在

的長篇小說的時代了。在這長篇小說盛行的時候，AL 祖同人能够編出一本這樣的現代中國小說，還來做一個劃時期的小結，也是一件很有益的事情。

但在這十餘年來的小說裏，或者說在這四十五篇小說裏，看來似乎沒有什麼新鮮的花樣。像愛倫坡或是范爾哈倫那樣神秘的小說，在這本選集裏是看不到的，在一切中國現代小說裏也是看不到的。至於未來派，超寫實派，普羅派的作風，也沒有感染上中國的小說家。中國現在似乎還是把西洋一些舊作家奉爲圭臬，最進步的只走到自然主義爲止，比西洋文藝要落後半世紀，比日本文藝至少也要落後二十年。不，日本的小說趨勢差不多快要趕上西洋了，有時比英國和斯干底那維亞還要激進，只有中國還在後面老起。這一本選集也許可以警惕我們，使我們的小說界不要以藝術細膩爲滿足，還要再求思想上的充實，更進一步罷。昨日的小說是事實，事實，事實；今日的小說是事實，事實，再加上藝術；將來的小說是事實加上藝術，還要再加上思想，不十分淺薄的思想。

不過，中國新小說只有十年的歷史，這十年來能够把幾千年傳統的記賬小說和「小姐贈金釵花開公子落難中狀元」的體裁完全打破，另創現在新的形式，究竟是難能可貴的。別看改革容易，現在的一般人不還是在信仰鬼神麼？現在看新小說的人是一天天的多了，介紹西洋新與文學的譯者也是一天天的多了，大約將來總有更光輝燦爛的小說轉變時代的。我且爲這將來的胚胎慶賀罷！

短短的年限看來，我們的短篇小說有這樣的成績，已經够滿足了。

一九二九，七，一八，吳伯爾。

目次

(以作者姓氏筆畫繁簡爲序)

上卷

丁玲·莎菲女士日記·····	一四八
王以仁·落魄·····	四九十六
王任叔·暴風雨下·····	六五十七
王統照·山道之側·····	七二十八
王魯彥·黃金·····	八五〇七
白采·一個白瓷大士像·····	一〇八一
冰心·寂寞·····	一一四一
朱自清·別·····	一二八一
沈君·隔絕·····	一三七一
李健吾·私情·····	一五〇一
沈從文·柏子·····	一五五
沈從文·柏子·····	一六四

汪靜之……人肉……	一六四——一九九
杜 衡石榴花……	一九九——二一〇
周全平……守舊的農人……	二一〇——二一七
郝達夫……過去……	二一七——二三八
茅 盾……泥濘……	二三九——二四七
胡也頻……北風裏……	二四七——二五九
胡靈翼……支那婦人……	二五九——二六一
施鰲存……娟子姑娘……	二六一——二九一
朱自清……毀滅……	二九一——二九五
郭沫若……葉羅提之墓……	二九六——三〇二
凌叔華……等……	三〇三——三〇九
孫席珍……阿娥……	三〇九——三二七
陶晶孫……木屋……	三三七——三五〇
倪貽德……霧落……	三五〇——三八六

下卷

徐蔚南……谷潤……	三八七—三九六
徐霞村……愛人……	三九六—四〇七
許志行……一個青年……	四〇七—四三九
許欽文……毀棄……	四三九—四四二
許傑……鄰居……	四四三—四七六
張資平……蔻拉梭……	四七六—五一七
馮文炳……竹林的故事……	五一七—五二四
彭家煌……父親……	五二四—五三六
萬曼……淡霞……	五三六—五四六
落華生……生命鳥……	五四七—五六七
鄭振鐸……風波……	五六七—五七六
趙景深……燒餅……	五七六—五八三
葉紹鈞……夜……	五八三—五九五

葉鼎洛……妓女的歸家……	五九五—六一一
葉靈鳳……曇花庵的春風……	六一一—六二七
魯迅……阿Q正傳……	六二七—六七五
滕同……百足蟲……	六七五—六九五
黎錦明……出閣……	六九五—七〇一
羅黑芷……醉裏……	七〇一—七〇五
羅皚嵐……來客……	七〇五—七一八
廬隱……徬徨……	七一八—七三一

莎菲女士日記

丁玲

十二月二十四

今天又颶風！天還沒亮，就被風颶醒了。伙計又跑進來生爐。我知道，這是那樣都不能再睡得着了。我也知道，不起來，便會頭昏。睡在被窩裏是太愛想到一些奇奇怪怪的事上去。醫生說頂好能多睡，多吃，莫看書，莫想事，偏這就不能。夜晚總得到兩三點才能睡着，天不亮又醒了。像這樣颶風天，真不能不令人想到許多使人焦躁的事。並且一颶風，就不能出去玩，關在屋子裏沒有書看，還能做些什麼？一個人能呆呆的坐着，等時間的過去嗎？我是每天都在等着，挨着，只想這冬天快點過去，天氣一暖，和我咳嗽總可好些，那時問題回南便回南，要進學校便進學校，但這冬天可太長了。

太陽照到紙窗上時，我是在煨第三次牛奶。昨天煨了四次。次數雖煨得多，卻不定是要吃，這祇不過是一個人，在颶風天爲免除煩惱的養氣法子。這固然可以混去一小點時間，但有時卻又不能不令人更加生氣，所以上星期整整的有七天沒玩牠，不過在沒有想出別的法子時，是又不能不惜重牠來像一個老年人耐心着消磨時間。

報來了，便看報，順着次序看那大號字標題的國內新聞，然後又看國外要聞，本埠瑣聞……把教

育界，黨化教育，經濟界，九六公債權價……全看完，還要再去溫習一次。昨天前天已看過了的那些，男女，編級新生的廣告，那些爲分家產起訴的啟事，連那些什麼六〇六，百靈機，美容藥水，開明戲，真光電影……都熱習了過後才懶懶的丟開報紙。自然，有時是會發現點新的廣告，但也除不了是些綢緞鋪五年六年紀念的減價，怒計不週的計開之類。

報看完，想不出能找點什麼事做，只好一人坐在火爐傍生氣。氣的事，也是天天氣慣了的。天天一聽到從窗外走廊上傳來的那些住客們喊伙計的聲音，使頭痛，那聲音真是又粗，又大，又嘎，又單調，「伙計，開壺！」或是一臉水，伙計！」這是誰也可以想像出來的一種難聽的聲音。還有，那樓下電話也是不斷的有人在那電機旁大聲的說話。沒有一些靜息時，又會感到寂沈沈的可怕，尤其是那四堵粉壁的牆。牠們呆呆的把你眼睛擋住，無論你坐在那方；逃到床上躺著吧，那同樣的白璧的天花板，便沈沈的把你壓住。真找不出一件能令人不生嫌厭的心，如同那麻臉伙計那有抹布味的飯菜，那掃不乾淨的窗格上的沙土，那洗臉檯上的鏡子——這是一面可以把你的臉拖到一尺多長的鏡子，不過只要你肯稍微一偏你的頭，那你的臉又會扁的使你自己也害怕——……這都是可以令人生氣了又生氣。也許這些只我一人如是，但我卻寧肯能找些新的不快活，不滿足；只是新的，無論好壞，似乎都隔得我太遠也。

吃過午飯，葦弟便來了。我一聽到他那特有的急遽的皮鞋聲已從走廊的那端傳來時，我的心似乎便從一種窒息中透出一口氣來的感到舒適。但我卻不會表示，所以當葦弟進來時，我只能默默的望着他；他反以為我又在煩惱，握緊我一隻手，『姊姊，姊姊，』那樣不斷的叫着，我自然笑了。我笑的什麼呢？我知道在那兩顆只望到我眼睛下面的跳動的眸子中，我准懂得那收藏在眼簾下面，不願給人知道的是些什麼東西！這是有那麼久了，你，葦弟，你在愛我，但他捉住過我嗎？自然，我是不能負一點責，一個女人是應當這樣。其實，我算够忠厚了；我不相信會有第二個女人這樣不提弄他的，並且我還在確確實實的可憐他，更有時忍不住想去指點他：『葦弟，你不可以換個方法嗎？這樣是只能反使我不高興的……』對的，假使葦弟能够再聰明一點，我是可以比較喜歡他些，但他卻只能如此忠實的去表現他的真摯。

葦弟看見我笑了，便很滿足，跳過床頭去脫大氅，還脫下他那頂大皮帽來。假使他這時再掉過頭來望我一下，我想他一定作以從我的眼睛裡得些不快活去。為什麼他不可以再多的懂得我些呢？

我總願意有那末一個人能了解我得清清楚楚的，如若不懂得我，我要那些愛，那些體貼做什麼？偏偏我的父親，我的姊姊，我的朋友都能如此盲目的愛惜我，我真不知他們所愛惜我的是些什麼；愛我的嬌縱，愛我的皮氣，愛我的肺病嗎？有時我為這些生氣，傷心，但他們卻都更容讓我，更愛我，說一些

錯到更龍使我想打他們的一些安慰話，我真願意在這種時候會有人懂得我，便罵我，我也可以快樂而驕傲了。

沒有人來理我，看我，我是會想念人家，或惱恨人家，但有人來後，我不覺得又會給人一些難堪，這也是無法的事，近來爲要磨練自己，常常話到口邊便嚥住，怕又在無意中竟刺着了別人的隱處，雖說是開玩笑，因爲如此，所以這是可以想像出來的，我是拿一種什麼樣的心情在陪葉弟坐，但葉弟若站起身來賊走時，我是又會因怕寂寞而感到悵悵，而恨起他來，這個葉弟是早就知道了的，所以他一直到晚上十點鐘才回去。不過我卻不騙人，並騙自己，我清白，葉弟不走，不特於他沒有益處，反只能讓我更覺得他太容易支使，或竟更可憐他的太不會愛的技巧了。

十二月二十八

今天我請毓芳同雲霖看電影，毓芳卻邀了劍如來，我氣得只想哭，但我卻縱聲的笑了。劍如是够多麼可以損害我自尊之心的；我因爲她的容貌，舉止，無一不像我幼時所最投洽的一個朋友，所以我竟不覺的時常在追隨她，她又特意給了我許多敢於親近她的勇氣，但後來，我卻遭受了一種不可忍耐的待遇，無論什麼時候想起，我都會痛恨我那過去的，已不可追悔的無賴行爲；在一個星期中我曾足足的給了她八封長信，而未會給人理睬過。毓芳真不知想的那一股勁，明知我已不願再別起從

前的事，卻故意要逼着她來，像有心要挑逗我的憤恨一樣，我真氣了。

我的笑，毓芳和雲霖是不會留意這有什麼變異，但劍如她是能感覺得，可是她會裝，裝糊塗，同我毫無芥蒂的說話。我預備罵她幾句，不過話只到口邊便想到我爲自己定下的戒條，並且做得太認真，怕越令人得意，所以我又忍下心去同她們玩。

到真光時，還很早，在門口又遇着一羣同鄉的小姐們，我真厭惡那些慣做的笑靨，我不去理她們，並且我無緣無故的生氣到那許多去看電影的人。我乘毓芳同她們說到熱鬧中，我丟下我所請的客人悄悄回來了。

除了我自己，是沒有人會原諒我的。誰也在批評我，誰也不知道我在人前所忍受的一些人們給我的感觸，別人說我怪僻，他們哪裡知道我卻時常在討人好，討人歡喜，不過人們太不肯鼓勵我去說那大違我心的話，而給我機會，讓我反省到我自己的行爲，讓我離人們却更遠了。

夜深時，全公禺都靜靜的，我躺在床上好久了。我清清白白的想透了一些事，我還能傷心什麼呢？

十二月二十九

一早毓芳就來電話。毓芳是好人，她不會扯謊，大約劍如是真病。毓芳說，患病是爲我，要我去，劍如將向我解釋毓芳錯了，劍如也錯了，莎菲不是歡喜聽人解釋的人。根本我就否認宇宙間要解釋。朋友。